

新北市林口區公所行政大樓場地使用退款申請表暨領據

場地地點	新北市林口區公所____樓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禮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會議室		
使用日期	年 月 日至 月 日		
保證金 退款說明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經查設備及環境並無損壞，保證金全數退還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經查_____損壞，應扣除新臺幣_____元整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逾時使用_____小時，應扣除新臺幣_____元整		
退款項目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場地保證金：新臺幣_____元整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場地使用費：新臺幣_____元整。 退費原因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場地使用完畢（僅適用保證金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場地撤銷使用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場地使用費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保證金）		
茲領到新北市林口區公所行政大樓場地使用退款金額共新臺幣_____元整。			
此致 新北市林口區公所			
立據人 / 公司：		(簽名或蓋章)	
負責人/法定代理人：		(簽名或蓋章)	
統一編號/身分證字號：			
地 址：			
電 話：	製表日期： 年 月 日		

退款方式

- 銀行轉帳(請貼立據人存摺封面影本，須手續費30元)
- 親自至本所領支票